

沣东新城 2023-2025 年度西安绕城高速（六村堡立交
-河池寨立交）景观绿化养护维护项目

合 同 书

甲方：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市政园林配套中心

乙方：西安沣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

甲方：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市政园林配套中心

乙方：西安沣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以及合法的原则，双方就沣东新城 2023-2025 年度西安绕城高速（六村堡立交-河池寨立交）景观绿化养护维护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沣东新城 2023-2025 年度西安绕城高速（六村堡立交-河池寨立交）景观绿化养护维护项目。

项目地点：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辖区内。

第二条 养护范围及内容

2.1 日常养护范围及内容

范围：本次养护维护范围为西安绕城高速（六村堡立交-河池寨立交）道路两侧绿化。

内容：日常巡查、浇水、施肥、修剪、整形、除杂草、死株补植、病虫害防治、树干刷白、松土、绿地杂物、垃圾清理、绿地内喷灌设施的保养与维修等。具体以甲方书面下达的任务书为准。

2.2 养护工作量的确认：养护工作量由甲方、监理及乙方三方共同现场确认。

2.3 对乙方超出下达的任务书范围和因乙方原因造成返工的养护工作，甲方不予计量。

第三条 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三年。

质保期：质量保修期为一年。

第四条 合同价款

4.1 绿化日常养护

固定全费用综合单价为 10.9 元/平方米/年。本合同预算上限价为 8580 万元。

4.2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固定全费用综合单价。固定全费用综合单价包括完成一个固定计量单位每年所需的人工费，管理费，机械费，水费，电费，设备设施维修费及有关规费、垃圾清运、处理费，农药、肥料费、利润、税金、风险等养护工作中的一切费用的全费用综合单价（其中：乙方的装备险和职工的（人身）事故险由乙方投保，其保险费由乙方承担并支付，包含在中标价中）。服务期内采购人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第五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 1、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附加协议
- 2、本合同书
- 3、中标通知书
- 4、投标书、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
- 5、招标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六条 养护质量和考核

6.1 日常绿化养护质量，符合《城市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及其他国家、省市规范标准要求。必须达到《西安市绿化养护管理标准》（西安市市容园林局 2009）规定的要求。对养护质量有特殊要求时，双方可以另行约定。

6.1.1 绿化养护技术措施完善，管理得当，植物配置科学合理，达到黄土不露天。

6.1.2 园林植物

（1）生长健壮。新建绿地各种植物两年内达到正常形态。

（2）园林树木树冠完整美观，分枝点合适，枝条粗壮，无枯枝死杈；主侧枝分布匀称、数量适宜、修剪科学合理；内膛不乱，通风透光。花灌木开花及时，株形丰满，花后修剪及时合理；绿篱、色块等修剪及时，枝叶茂密，整齐一致，整型树木造型雅观；行道树无缺株，绿地内无死树；每周对绿化带、行道树冲洗一次且浇水次数不得少于 3 次。

（3）落叶树新梢生长健壮，叶片大小、颜色正常。在一般条件下，无黄叶、焦叶、卷叶，正常叶片保存率在 95% 以上。针叶树针叶宿存 3 年以上，结果枝条在 10% 以下。

（4）花坛、花带轮廓清晰，整齐美观，色彩艳丽，无残缺，无残花败叶。

（5）草坪及地被植物整齐，覆盖率 99% 以上且不得使草坪及地被植物大面积死亡，草坪内无杂草。草坪绿色期：冷季型草不得少于 300 天；暖季型草不得少于 210 天。

（6）病虫害控制及时，园林树木无蛀干害虫的活卵、活虫；在园林树木主干、主枝上平均每 100 cm² 介壳虫的活虫数不得超过 1 头，较细枝条上平均每 30 cm² 不得超过 2 头，且平均被害株数不得超过 1%。叶片上无虫粪、虫网。被虫咬的叶片每株不得超过 2%。

6.1.3 垂直绿化应根据不同植物的攀缘特点，及时采取相应的牵引、设置网架等技术措施，视攀缘植物生长习性，覆盖率不得低于 90 %。开花的攀缘植物应适时开花，且花繁色艳。

6.1.4 绿地整洁，无杂物、无白色污染（树挂），对绿化生产垃圾（如树枝、树叶、草屑等）、绿地内水面杂物，重点地区随产随清，其它地区日产日清，做到巡视保洁。

6.1.5 若有栏杆、园路、桌椅、路灯、井盖和牌示等园林设施确保完整、安全，维护及时。

6.1.6 绿地完整，无堆物、堆料、搭棚，树干上无钉拴刻画等现象。行道树下距树干 2 m 范围内无堆物、堆料、圈栏或搭棚设摊等影响树木生长和养护管理的现象。

6.1.7 双方对养护质量有争议，双方同意由双方共同指定的第三方机构进行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6.2 养护考核

6.2.1 乙方应认真按照园林绿化行业的标准、规范、本合同的要求以及甲方代表人依据本合同发出的指令进行养护，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和考核，为检查、考核提供便利条件。

6.2.2 甲方可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标准进行随机检查和定期考核，发现养护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甲方可要求乙方采取补种、更换、重做、修复等一切补救措施，直到符合约定标准。因乙方原因达不到约定标准，由乙方承担由于采取补救措施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6.2.3 检查和考核的时间、标准、奖惩措施，双方约定如下：按照甲方养护考核、巡查规定及其他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6.2.4 因养护不当造成的绿化树木、花卉死亡或损坏由乙方无偿补种修复。

第七条 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7.1 甲方代表

7.1.1 甲方指定_____为甲方代表，代表甲方履行本合同义务。

7.1.2 除甲方代表外，其他人员均无权向乙方发出任何指令。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代表亦不得委托他人代行职权。

7.1.3 乙方对甲方代表的指令应予执行。甲方代表的指令应以书面发出，否则无效。乙方认为甲方代表指令不合理，应在收到指令后 48 小时内向甲方代表提出修改指令的书面报告，甲方代表在收到乙方报告后 48 小时内作出修改指令或继续执行原指令的决定，并

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应予执行。因指令错误发生的追加合同价款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7.1.4 甲方代表应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提供所需指令、批准并履行约定的其他义务。由于甲方代表未能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7.1.5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确有必要时，甲方可更换甲方代表。如需更换甲方代表，甲方应至少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后任甲方代表继续行使合同约定的职权，履行约定的义务。

7.2 乙方代表

7.2.1 乙方任命姚峰为乙方代表，代表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

7.2.2 乙方依据合同发出的通知，以书面形式由乙方代表签字后送交监理及甲方代表，监理及甲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收到时间后生效。

7.2.3 乙方代表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或甲方代表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组织养护工作。在情况紧急且无法与甲方代表联系时，乙方代表应当采取保证人员生命、财产安全的紧急措施，并在采取措施后48小时内向监理及甲方代表提交报告。责任在甲方的，由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追加合同价款；责任在乙方的，由乙方承担费用，并赔偿甲方损失。

7.2.4 乙方如需要更换乙方代表，应至少提前7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监理及甲方。后任乙方代表继续行使合同约定的职权，履行约定的义务。

7.2.5 乙方代表不称职时，甲方可以要求撤换；收到甲方要求撤换乙方代表的通知时，乙方须按甲方要求，以称职人员替代。

7.3 甲方工作

7.3.1 将养护工程区域内的树木、草坪、花卉、绿篱、水生植物、水体、园林设施及其它需要养护的设施，列明范围或清单，双方进行现场确认。

7.3.2 协助乙方解决养护所需用水、用电的接驳点，保证养护期间的需要。除双方另有约定外，购买及安装计量表具的费用由甲方承担，养护期间的水、电使用费用由乙方承担（景观水体养护所发生的水电费用，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7.3.3 组织召开养护作业要求交底会。

7.3.4 在乙方开展养护工作时，协调乙方与政府部门、相关单位和人员的关系。

7.3.5 在养护期间，若主管单位通知停电、停水，乙方应自行采取停电、停水期间的养护措施。因意外的停电、停水或其它异常事件，造成损失由责任方承担；不能确定责任的，

由乙方承担。

7.3.6 按照本合同约定，检查、考核乙方的工作。

7.3.7 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养护费用。

7.4 乙方工作

7.4.1 根据本合同约定，在合同签订后3天内，制定养护期内相应的总体绿化养护管理方案，经监理审核同意后，报请甲方代表审核批准，作为实施依据。甲方代表收到乙方方案后，应于7天内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逾期不确认也不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同意。

7.4.2 建立完善的养护班组，制定养护岗位职责以及各岗位规范、操作规程、养护制度（包括节假日值班制度、应急抢险工作制度）。根据合同约定，配备技术管理人员和养护操作人员，并将岗位规范、操作规程、管理制度及工作人员的名单提交监理及甲方审批备案。

7.4.3 根据季节、气候、土壤、植物的生长习性和生长阶段及养护场地的具体情况合理安排、开展养护工作，根据监理及甲方要求及时做好养护区域的局部调整，保证绿化观赏的整体性，并向监理及甲方提供年、季、月度养护管理方案及相应进度统计表。

7.4.4 负责区域内各类植物养护及日常巡视检查，要求配备专职巡查员每天对养护区域进行巡查，如发现各类苗木、设施有被损、被盗等情况时，应及时向监理及甲方汇报并立即进行补缺、恢复。

7.4.5 开展养护工作时，严格遵守政府和有关主管部门对噪音污染、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文明施工；对外开放的养护区域，处理好养护工作与路人的关系。绿化垃圾须堆放于甲方指定位置，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垃圾由乙方负责清理外运。

7.4.6 养护期间，做好养护范围内的地下管线和现有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工作。

7.4.7 接受甲方的管理、监督、检查和考核，对甲方发出的整改通知，应及时按甲方的要求进行整改。乙方整改达不到要求或无正当理由拒绝整改时，甲方可以另行委托他人予以整改，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7.4.8 负责维护管理进程中的一切安全责任，其中包括万一发生的一切工伤事故及工作人员的作业或非作业性的人身安全等责任；负责维护管理过程中因自身原因造成的一切人身财产损失。

7.4.9 乙方必须按时发工资，聘用人员工资待遇不能低于当地政府的最低工资待遇标准（社会保险和意外保险另算），任何劳资纠纷全由乙方负责。

7.4.10 乙方必须按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为其服务人员购买社会保险、意外保险等相关保险。

7.4.11 乙方必须执行国家劳动法的相关规定，落实好安全生产的措施和配置安全作业的劳保用品，且服务人员数量必须满足采购人的实际工作要求，且穿着统一标识的工作服。

7.4.12 建立和健全养护管理档案，对养护管理工作中采集的各种信息、资料及时做好分析整理和归档保存工作，并报送甲方备案。养护管理期满后十个工作日内，将养护管理的所有档案资料及养护范围内的各类植物、设施完好地移交给甲方。

7.4.13 当自身管理或改造任务完成达不到要求时，无条件服从甲方的批评、罚款、暂停计量支付、调整养护范围、暂停养护施工直至解除合同等处罚。

7.4.14 遇到应急、抢险及其他特殊情况时，乙方无条件服从甲方工作调整安排。

7.5 监理工程师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与监理工程师之间是委托与被委托的关系，监理工程师与乙方是监理与被监理的关系。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按合同规定接受监理工程师的监督和管理，同时必须接受甲方的统一管理。任何与合同有关的施工活动，都必须同时经甲方和监理工程师审查。

第八条 养护方案及调整

8.1 乙方必须按监理及甲方代表确认的养护管理方案和养护计划组织养护，接受甲方代表对养护质量的检查、监督和考核。

8.2 涉及重大活动或其他原因，甲方代表认为确有必要暂停养护工作或调整养护方案时，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养护人员调整养护时间或更改养护措施，乙方应遵从甲方要求，因该项调整导致的费用增减双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据实结算。

8.3 未经甲方事前书面许可，乙方不得自行调整养护时间或更改养护措施。

第九条 安全防护及事故处理

9.1 一般要求

9.1.1 乙方在养护期间，应当严格遵守安全生产作业的有关管理制度，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可暂停进度款支付，对于造成不良影响的，乙方同时支付给甲方 5000-20000 元违约金；后果严重者，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9.1.2 乙方应对其在养护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

9.1.3 监理及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养护工作。因甲方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责任方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9.2 安全防范

9.2.1 乙方在从事喷洒农药、控制有害生物、修剪树木、修理设施、清理道路或水体、防台防汛等工作时应自行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安全防护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9.2.2 乙方应保证养护范围内的各项设施能够安全使用，对于存在安全隐患的设施、物品，应及时提请监理及甲方予以修理或更换。对养护范围内的树木或其他可能造成人员伤亡的场所，乙方应提请监理及甲方设置禁止吸烟、禁止火种、等安全警告铭牌。

9.2.3 乙方对土壤进行消毒或防治病虫害时，应使用符合环保要求的药剂，不得使用国家禁止使用的剧毒、高残留或可能造成其它公害的药剂。乙方喷洒药物之前，须将喷洒时间、药物种类提前报监理及甲方批准，按监理及甲方批准的时间和路线进行喷洒。残留药剂和容器，乙方应按规定妥善收集和处理。乙方未按规定使用药剂，造成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9.3 环境保护

9.3.1 养护期间，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政策、法规。养护范围内的垃圾应按规定清理、外运。污水、废水未处理达标前，不得直接排入河道或其它公共设施，以免造成污染。

9.3.2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进行施肥、沤肥。施肥、沤肥不得造成绿化景观和周边环境污染。

9.4 事故处理

9.4.1 养护期间，若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监理及甲方代表，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由事故责任方承担发生的费用。

9.4.2 甲方、乙方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应按政府有关部门的认定处理。

第十条 计量及价款计算、支付方式：

10.1 日常养护费用

10.1.1 工程价款计算：依据图纸（若有）和现场签证确认的实际工程量，计算实物工程量，乘以固定全费用综合单价，即为维护项目的一年日常养护费用。

10.1.2 工程价款支付：原则上每季度支付一次日常养护费，经甲方审核，扣除相关款项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当期应付日常养护费的95%，剩余5%为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后、乙方完成养护责任，经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剩余价款（不计利息）。

10.2 在甲方支付每笔款项前，乙方应提供以甲方为抬头的并经甲方认可的符合中国法律规定的合法税务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停支付相应款项且不受上述条件限制。

10.3 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的养护变更或者养护补救措施，乙方无权要求追加合同价款。

10.4 发生合同约定以外工程内容时，可通过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确定。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做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5 在养护过程中如遇国家法律法规或政策性调整（含管委会及甲方相关规定），双方应依照执行。

第十一条 养护施工所需机械、材料、器具设备

11.1 乙方自行准备的机械、材料、器具设备

11.1.1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应自行配置养护管理所需要的交通工具以及其他养护所需机械、材料、器具设备。乙方配置的养护所需机械、材料、器具设备的清单如下（种类和数量均不得低于下表）：

见投标文件

11.1.2 乙方应当对投入使用的机械、材料、器具设备的质量负责。乙方在机械、材料、器具设备送达养护场地前24小时通知监理及甲方代表清点。乙方投入使用的机械、材料、器具设备的数量、规格和品质达不到合同约定标准时，须承担违约责任。

11.1.3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机械、材料、器具设备符合安全标准。在乙方使用前，应按规范要求进行检查或试验，不合格的不得使用。检查或试验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由乙方承担。

11.1.4 甲方发现乙方提供或使用不符合约定的机械、材料、器具设备时，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要求负责采取更换、重做等补救措施，并自行承担相应费用。

11.1.5 乙方需要使用代用机械、材料、器具设备时，应经甲方代表认可后才能使用。由此增减的合同价款，除非双方另有约定，增加的合同价款由乙方自行承担，减少的合同价款须从合同总价中核减。

11.2 甲方提供的养护用材料、设备

双方约定，本合同履行期间，下列材料、设备由甲方提供：

a. 甲方提供材料、设备的名录：无

b. 甲方提供材料、设备的时间：无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 甲方违约责任

12.1.1 因甲方原因，未按合同约定，逾期支付养护款，应每天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0.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超过42天后，乙方可停止养护工作，因此而造成的养护方面的问题由甲方承担相关责任。

12.1.2 因甲方原因，造成养护范围内的植物或养植物死亡，其损失由甲方承担。

12.2 乙方违约责任

12.2.1 因乙方原因，养护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的养护标准，乙方应积极采取补救措施尽量将损失降低，且承担损失费用0.1%的违约金；对于发生质量、安全、养护不及时或管理不到位等问题，累计达3次或3次以上时，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12.2.2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将承包的养护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给他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并接受甲方的处罚，造成不良影响者，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且乙方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在收到甲方通知后5日内退还多收取的费用。

第十三条 其他约定

13.1 甲方、监理有权对材料（含设备、成品半成品）进行抽查，若抽查发现不合格产品或者私自使用未经甲方、监理认可的材料，该批次产品不得继续使用，已使用的需进行返修，并罚款1万元。若抽查发现3次及以上使用不合格产品，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13.2 乙方所负责的维护范围被甲方通报批评的每次交纳1000-5000元违约金，被上级管理部门通报批评或者被新闻媒体曝光的，每次交纳5000-10000元违约金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若同类情况在单季度内出现三次及以上时处罚加倍，且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未按时、按要求落实甲方下达的施工任务视情节严重程度支付给甲方1000—5000元违约金。

13.3 若乙方未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维护的工作内容及质量标准，或履行不到位时，乙方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责任和经济损失，甲方有权暂停其养护工作或调整其养护范围。若同类问题每月出现三次及以上时，三次及以上部分乙方支付违约金500-1000元/次，并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另行委托其它单位实施本协议规定维护内容。乙方范围被甲方、监理各级发现问题的，每发现一次对乙方处罚如下：

问题发现人	监理	甲方			
		业务主管	部门领导	中心（局）领导	管委会领导
处罚金额（元/处）	20	50	100	200	500

13.4 对于甲方委托的事项乙方应在完成后 7 日内按照甲方有关制度及时上报，每月 15 日前完成上一个月资料的签认工作，否则甲方可按照 2000-5000 元/月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13.5 乙方如需要更换投标承诺相关人员，应至少提前 15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后任继续行使合同文件约定的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更换每人每次 2000 元。

13.6 乙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不按时参加甲方组织会议的，迟到每次支付违约金 500 元，缺席每次支付违约金 1000 元。

13.7 甲方履约检查时乙方承诺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未到场的按每次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其他承诺的人员未到场的按每次 2000 元/人支付违约金；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实验检测仪器必须到位，甲方履约检查时，按承诺每少 1 项按 2000 元/次支付违约金。

13.8 对在日常养护、应急抢险、月度考核等工作中表现突出，受到甲方通报表扬或上级表彰、媒体证明报道等情况的，奖励 500-5000 元/次。

13.9 本合同项下因乙方违约甲方单方终止合同后，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及第三方造成的一切直接及间接损失。

13.10 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有关管理、奖罚制度，否则甲方将按照有关管理、奖罚制度进行处理。

13.11 本合同服务期限到期时，如因特殊情况后续养护单位未确定，甲方以书面形式确定本合同顺延及相关事宜。

第十四条 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可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结合养护项目的实际情况，经协商一致后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或向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调解。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解决或者调解不成的，双方均有权向合同履行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 附则

本合同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柒份，甲方伍份，乙方贰份。

附件 1 安全生产协议书

附件 2 工程项目廉政合同书

附件 3 现场施工环境综合整治及扬尘污染治理承诺书

附件 4 农民工工资按时发放承诺书

附件 5 人员及机械设备表

附件 6 中标通知书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安全生产协议书

为在沣东新城 2023-2025 年度西安绕城高速（六村堡立交-河池寨立交）景观绿化养护维护项目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业主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市政园林配套中心（以下简称“甲方”）与乙方西安沣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 5、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二、乙方职责

- 1、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行政主管部门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的 1%-3%配备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 4、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 5、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

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程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的劳动防护用品严禁使用。

9、施工中采用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三、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应承担因为其违约造成的一切责任及产生的费用；如果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随协议书失效而失效。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合同签章页，无内容)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2 工程项目廉政合同书

为加强对本项目管理，预防腐败现象的发生，规范工程建设项目承包单位、发包单位及监理单位等的各项活动，防止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乱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并确保合同能够得到高效、严格的履行，根据工程建设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市政园林配套中心**(以下简称甲方)与**西安沣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特签订本廉政合同书。

第一条：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各方同意并声明，在业务活动中：

(一)严格、自觉的遵守和执行国家关于市场准入、工程建设、和市场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党和国家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严格执行合同文件，执行工程建设管理制度。

(二)各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严格、自觉按照合同办事，不得损害国家和甲乙各方的利益。

(三)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建立和健全廉政制度，经常开展廉政教育，加强对本单位工作人员职务行为的监督和管理，加强其廉政意识、守法意识和守约意识。实行重大工程廉政承诺，并认真监督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四)倡导相互监督，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行为的，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发现对方违反承诺条款的，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五)不以损害国家、集体或第三人利益为代价获取不正当的利益。

第二条：甲方的承诺

甲方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中应遵守如下规定：

(一)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钱物(现金、有价证券、信用卡、礼金、奖金、补贴、物品等)，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二)不得接受乙方安排的可能影响公务的住宿、宴请娱乐及出国(境)、旅游观光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合同规定外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及家庭成员在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方面提供方便。

(四)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亲属不得从事与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

劳务等经济活动。

(五)不得违反规定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和设备、材料供应商，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等。

(六)不得为获取乙方回扣或其他谋取私利目的而多签或多算工程量、多结工程款；不得从乙方承包的工程中收受回扣，谋取私利。

(七)不得因乙方拒绝本人的不合理要求，而故意刁难乙方。

(八)其它有关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

第三条：乙方的承诺

乙方应与甲方和监理保持正常的业务来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工作程序开展业务工作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监理单位赠送钱物(现金、有价证券、信用卡、礼金、奖金、补贴、物品等)。

(二)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监理单位报销应由甲方、监理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监理单位和其它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提供有可能影响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和娱乐等活动。

(四)不得为甲方和监理单位的相关人员购置或提供合同规定外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五)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监理单位和其它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装修房屋、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观光活动提供方便。

(六)不准利用黄、赌、贿等各种手段拉拢腐蚀甲方工作人员。

(七)其它有关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

第四条：责任追究

(一)甲方若违反本承诺规定，按照干部管理权限，依据《中国共产党党内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属于一般错误的，对其实施警示训诫；违纪违规的，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乙方若违反本承诺规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责任人进行处理。情节严重的，申请相关部门禁止乙方进入本区工程建设市场；在新闻媒体曝光并报乙方上级或行业主管部门。

第五条：其他约定

(一)本合同书由各方单位或上级主管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

(二) 本合同书作为工程施工合同的组成部分，各方签字盖章或盖章后即生效，有效期为各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办理完毕工程结算时止。

(三) 本合同同工程施工合同份数相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经办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3 现场施工环境综合整治及扬尘污染治理承诺书

致：**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市政园林配套中心**

我公司对本项目就施工现场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及扬尘污染治理工作郑重做出以下承诺：

一、我公司严格按照《西安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围挡及出入口管理规定》（市政办发〔2016〕53号）和《西安市建设工地施工扬尘治理“六个百分百”指导图例》，陕西省西咸新区开发建设管委会印发《西咸新区“治污降霾·保卫蓝天”2016年工作方案》陕西咸发〔2016〕32号，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管委会关于印发《沣东新城建筑垃圾管理办法》和《沣东新城建筑垃圾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西沣东发〔2013〕93号），沣东新城市政交通局关于印发《沣东新城2017年“铁腕治霾·保卫蓝天”市政园林施工工地治污减霾现场管理办法》的通知要求，加强扬尘污染防治和建筑垃圾清运管理。保证施工现场达到“六个100%”要求，即：施工区域100%标准围挡、裸露黄土100%覆盖、施工道路100%硬化、渣土运输车辆100%密闭拉运、施工现场出入车辆100%冲洗清洁、建筑物拆除100%湿法作业。加强垃圾清运管理，清运前提前一个月办理渣土排放手续、清运前办理清运备案手续。

二、我公司自进场施工之日起，组织有关人员对施工场地、通行道路及责任区的环境卫生、扬尘污染进行综合整治，完善和加强各项清洁、保洁及扬尘污染治理措施，落实责任人，建立相关管理制度。

三、在工地封闭围挡的适当位置设置出入口，出入口安装大门，安排专人值守及清扫。对施工场地的大门、围挡、临时围墙等进行清洁、加固并采取相应的美化措施，做到整洁美观。按照建筑工地门前及责任区“三保”的要求，清扫和保持工地现场、道路及责任区卫生。工地出入口道路采用混凝土硬化，建立并完善车辆冲洗设施。禁止未冲洗干净的施工车辆驶出工地，保证施工车辆不带泥上路、不抛洒。

四、全面及时清理工地内的建筑垃圾和废弃物；合理、整齐的摆放各类建筑材料和设备；确保排水系统畅通，杜绝场内积水和废水横流的现象发生。

五、对产生扬尘污染的裸露黄土、渣土、煤堆、沙堆、灰土、粉煤灰等易飞颗粒物料，我们将用高效防尘网进行全部覆盖，严格控制施工过程中土、灰等的飞扬。

六、对行车行人道路、施工现场及责任区等进行定时清扫、洒水，清除地面浮土避免二次扬尘。施工场地围护范围内临时便道应及时洒水，确保不扬尘。

七、我公司对施工现场环境整治和扬尘污染治理工作常抓不懈；自觉接受贵方及贵方委托的监理单位的检查管理，对查出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经贵方及监理单位指正未及时进行

有效整改，我们愿意每次支付 1000-20000 元的违约金，并按贵方要求承担其它违约责任。

八、被管委会治污减霾办通报的项目，被通报项目的施工单位除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外，每次处以 2 千元-5 千元的违约金；被西咸委、市级治污减霾管理部门通报的项目，每次处以 2 万元-5 万元的违约金；一年内被通报两次及以上的项目必须更换项目经理，并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承担更换项目经理违约金。

特此承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附件 4 农民工工资按时发放承诺书

致：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市政园林配套中心

我公司保证农民工工资按时发放，避免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的现象发生。向贵单位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们公司已充分认识到农民工工资发放的重要性，中标后在组建项目领导班子的同时组建以项目经理为组长的农民工工资及相关问题专项解决工作组，该工作组为常设机构，随时负责解决与农民工有关的所有事宜。

二、无论我们是否能够及时获得工程款，都要确保及时支付农民工工资，并将工资直接发放给农民工本人。

三、在支付农民工工资时，编制工资支付表，如实记录工资支付情况，并将有关记录保存备查。

四、我们保证绝不违反规定将工程分包给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组织或个人，否则，贵单位有权要求其无条件退场；我公司负责处理善后事宜，如出现滋事事件，我公司负全部责任，并接受贵单位每次 10000 元以上的经济处罚。

五、我们保证对劳务分包企业的工资支付情况及有关事宜，进行全方位监督，确保农民工及时足额领到工资。

六、我公司为避免出现拖欠或克扣农民工工资等现象，建立了农民工工资储备金应急机制，防止出现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而引发群体性上访事件。

七、我公司在支付农民工工资时，随时接受贵单位及贵单位委托的监理公司的监督检查，并对提出的质疑做合理解释。

八、若由于我公司未处理好农民工工资及与农民工有关的所有事宜而产生纠纷(如投诉、打架、滋事等事件)，由此给贵单位造成恶劣影响或干扰贵中心正常工作，我公司愿接受每次人民币 50000 元的违约处罚；贵单位还有权对导致纠纷的事件进行处理，所发生费用从支付我公司工程款中扣减，无需征得我公司同意。

特此承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附件5 人员及机械设备表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近年同类工程经历	
项目负责人	姚峰	中级工程师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	0003567	园林	溪岸庄园绿化及养护工程，详见后附表。	
项目副经理	闫明新	/	二级建造师	二级	陕261171811612	市政公用工程	交建集团延志吴高速公路日常养护项目，详见后附表。	
技术负责人	王亚杰	中级工程师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	20210001XAC001044205	园林	交建集团延志吴高速公路日常养护项目，详见后附表。	
合同商务负责人	王小翠	/	一级造价师	一级	201810045610001070	土木工程	溪岸庄园绿化及养护工程，详见后附表。	
施工员	王飞船	中级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书、二级建造师	二级	2001010022584、陕261181909205	施工员	洋东创智云谷（产业园）项目临时展示中心景观提升工程，详见后附表。	
质量员	魏盼	中级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	2001030011298	质量员	溪岸庄园绿化及养护工程，详见后附表。	

安全员	马维涛	/	安全 c 证	/	陕建安 C3 (2022) 00023 19	/	交建集团延志吴高速公路日常养护项目, 详见后附表。
造价员	吴露	/	造价员证书	建筑初级	15611 30406	造价员	沔东城市广场项目景观提升及绿化养护, 详见后附表。
材料员	张锟	中级工程师	岗位合格证书	/	16020 20838	材料员	交建集团延志吴高速公路日常养护项目, 详见后附表。
试验员	徐少锋	中级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书	/	20010 80002 838	试验员	沔东创智云谷(二期)南地块项目桩基工程, 详见后附表。
资料员	尹欢庆	/	职业培训合格证书、一级建造师	/	20010 50007 902、 20200 90346 10000 03410	资料员	沔东城市广场项目景观提升及绿化养护, 详见后附表。

拟投入本项目的机械设备情况表

序号	设备/工具	型号规格	产地	数量	设备状况	备注
1	洒水车	5253GPSF	国产	10 辆	良好	
2	机动车	CLW5041GSSB4	国产	5 辆	良好	
3	喷药机	EP-CLW5110GPS5	国产	10 辆	良好	
4	挖掘机	PC300-7	国产	10 辆	良好	
5	割草机	WB506HB	国产	30 台	良好	
6	吊车	25T	国产	10 组	良好	
7	剪草机	本田 6 马力	国产	30 台	良好	
8	绿篱机	SH75	国产	30 台	良好	
9	割灌机	FS100	国产	30 台	良好	
10	打边机	WB516AH	国产	30 台	良好	
11	树枝粉碎机	BY-6130D	国产	5 台	良好	
12	抽水泵	40BZ20-1. 5	国产	5 台	良好	
13	铁锹	/	国产	200 把	良好	
14	吹风机	QDGFJ04A	国产	30 台	良好	
15	洋镐	/	国产	200 把	良好	
16	高枝锯	/	国产	20 把	良好	
17	油锯	德特捷	国产	20 把	良好	
18	手锯	/	国产	20 把	良好	
19	修枝剪	/	国产	20 把	良好	
20	太平剪	/	国产	20 把	良好	
21	微型旋耕机	GLGY-8	国产	5 台	良好	

拟投入本项目的交通工具及安保用具情况表

序号	设备/工具名称	型号规格	产地	数量	设备状况	备注
1	巡逻车	CLW5041GSSB4	国产	3 辆	良好	
2	载货汽车	QL1040BUHW	国产	10 辆	良好	
3	面包车	CLW5041GSSB4	国产	5 辆	良好	
4	对讲机	/	国产	10 台	良好	
5	安全帽	/	国产	300 顶	良好	
6	安全绳	/	国产	10 条	良好	
7	反光背心	/	国产	300 套	良好	
8	锥形桶	/	国产	300 个	良好	
9	施工警示灯	/	国产	10 个	良好	
10	施工警示牌	/	国产	20 个	良好	
11	充电式指挥棒	/	国产	20 个	良好	
12	反光车贴	/	国产	50 卷	良好	
13	警示带	/	国产	10 卷	良好	

附件 6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西安沣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陕西博大立源数字咨询有限公司受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市政园林配套中心的委托，就沣东新城 2023-2025 年度西安绕城高速（六村堡立交-河池寨立交）景观绿化养护维护项目（项目编号：BDZB-23010007）组织了公开招标。该项目于 2023 年 7 月 3 日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不见面开标大厅举行了开标会议及评标活动。经评标委员会依法评审，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

项目名称	沣东新城 2023-2025 年度西安绕城高速（六村堡立交-河池寨立交）景观绿化养护维护项目
中标金额	养护全费用综合单价：10.90 元/平方米/年
	养护费用总价：85020000.00 元 (养护费用总价为暂定总价，不作为结算依据，结算根据实际发生工作量据实结算，不得超过采购预算金额。)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行业规范标准的要求且符合招标人要求。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拟派项目负责人	姚峰

特此通知。

请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陕西博大立源数字咨询有限公司

